

## 未具備衛浴設備切結書（修繕）

本人\_\_\_\_\_申請修繕之住宅為\_\_\_\_\_縣\_\_\_\_\_鄉鎮  
\_\_\_\_\_市\_\_\_\_\_市區

\_\_\_\_\_村\_\_\_\_\_街  
\_\_\_\_\_里\_\_\_\_\_路\_\_\_\_\_段\_\_\_\_\_巷\_\_\_\_\_弄\_\_\_\_\_號\_\_\_\_\_樓之\_\_\_\_\_

住宅（\_\_\_\_\_段\_\_\_\_\_小段\_\_\_\_\_建號），該住宅內確

實無大便器、洗面盆及浴缸（或淋浴）等 3 項衛浴設備，茲檢

附該住宅之建物登記謄本及竣工圖，以供查驗；另本人本次修

繕之項目確包含增設該 3 項衛浴設備，如有不實，願接受貴府

主管機關駁回申請案或停止利息補貼，並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\_\_\_\_\_縣（市）政府

切結人：

（請簽名或蓋章）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